

《儿童脑性瘫痪康复方法 3 岁~6 岁作业疗法》

编制说明

1. 标准制定背景及任务来源

(1) 背景

我国脑性瘫痪人数超过 600 万，3 岁~6 岁脑瘫儿童 31 万，为了使脑性瘫痪群体可以适龄入学接受教育，迫切需要开展学龄前儿童的作业治疗。作业治疗是帮助脑瘫儿童适龄入学最有效的手段。而我国尚未有全面的儿童作业治疗服务工作指南。为保证作业治疗服务质量，使作业治疗最大限度地帮助脑瘫儿童入园/入学，迫切需要一个作业治疗服务准则。满足广大残疾儿童康复训练与支持性服务需求，促进儿童全面和谐健康发展，符合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的健康中国战略。

(2) 任务来源

《儿童脑性瘫痪康复方法 3 岁~6 岁作业疗法》标准在中国残疾人康复协会 2023 年第二批团体标准制定计划中列为团体标准制定计划，旨在推动 3 岁~6 岁脑性瘫痪儿童作业治疗康复服务规范标准化工作。中国康复研究中心作业疗法科（OT）承担编写《儿童脑性瘫痪康复方法 3 岁~6 岁作业疗法》的主要工作，同时邀请中国康复科学所社会服务研究与指导部、北京医院参与编写工作。标准的主要起草人是马红，黄富表，王建军，郑飞雪，陈斌，陈迪，廖利民，及翔，曹可心，李钰棋，焦志宏，白碧琛。

2. 主要工作过程

(1) 启动阶段

2023 年 2 月底，中国残联康复部要求报送 2023 年拟编制标准，同时，中国康复研究中心启动中心标准化建设工作，作业疗法科（OT）儿童治疗组作为儿童作业疗法康复项目组组织相关标准的研究和制定工作。接到任务后，作业疗法科儿童治疗组迅速组织人员成立标准编写工作组，与相关专家进行研讨，确立项目目标，拟订项目实施计划，收集和整理国际国内儿童作业治疗工作资料，并于 2023 年 2 月至 3 月召开三次研讨会，确定了标准提纲和工作计划。

(2) 标准草案稿编制阶段

2023 年 4 月至 8 月，标准编写工作组主要起草人按收集的各类资料及调研结果根据 GB/T 1.1—2020《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所规定的标准编写要求和格式起草了工作组讨论稿。期间，工作组召开了四次研讨会讨论初稿的内容，并进行修改。同时，初稿还征求了协会及部分省残疾人儿童作业疗法工作者的意见并进行了调整和完善，并按照意见将服务规范改为工作指南，于 8 月底提交协会准备立项评审工作。

2023 年 11 月 27 日，中国残疾人康复协会召开了 2023 年度第四次团体标准立项审查会，组织行业专家对标准进行立项审查。会后，标准编写工作组根据专家意见和建议进行逐条分析和修改，形成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

3. 标准编制原则、依据和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20 给出的规则起草。标准编制中，规范性要素的选择遵循标准化对象原则、文件使用者原则、目的导向原则，文件

的表述遵循一致性原则、协调性原则、易用性原则。

本标准是基于作业疗法科儿童治疗组多年来对于脑性瘫痪作业治疗的临床实践、教学工作、学术研讨等进行总结，在此基础上制定的。主要依据有：①中国康复研究中心作业疗法科从1988年建院开始，率先在全国开展儿童脑性瘫痪作业治疗，至今已开展35年，是全国儿童作业疗法学科历史最久积累病例最多的科室；②参与中国康复研究中心《残疾人家庭康复指导》系列丛书；③参与首都医科大学康复治疗学本科生教材《临床作业疗法学》系列丛书的编写；④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残疾预防与残疾人康复条例》、《残疾儿童救助制度》等相关政策文件。

该标准确定了儿童脑性瘫痪3岁~6岁作业疗法的服务原则、服务内容、服务过程，并规定了服务质量以及服务资源的基本要求。适用于我国医疗机构和康复机构开展3岁~6岁脑性瘫痪儿童的作业治疗。主要技术内容如下：

1) 术语和定义，包括作业治疗、脑性瘫痪、日常生活活动能力、辅助具等。

2) 服务原则，包括循证思维、以个案为中心、医教结合、游戏干预等原则。

3) 服务内容，指针对性提供的康复计划，包括作业活动训练、入园入学指导、学前过渡性训练、支持性服务等。

4) 服务支持，包括场地环境、人员设置、设施设备、制度建设、档案管理。

4、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和行业发展的作用

本标准主要内容涉及的企业或机构约有3.7万家，标准发布后预期使

用本标准的企业或机构约有 3.7 万家。包括：全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定点服务机构+各级医院康复科（截至 2023 年 8 月底，全国有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定点服务机构 9000 多个。来源：2023 年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统计发布）（截止 2022 年 11 底，全国各级医院 2.75 万个。来源：2022 年中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本标准发布实施后将为 3 岁~6 岁脑性瘫痪作业治疗康复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使工作有规可循，满足脑瘫儿童多样康复需求，促进脑瘫儿童及其家庭生活质量的提升，是实现习总书记二十大报告中提出““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的重要工作和有效路径。

5. 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程度的说明，以及国内、外同类产品或标准的对比情况

无。

6、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2017 年 2 月颁布的《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强调了加大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保障和对相关事业的扶持力度，标志着康复服务发展纳入法制化轨道。2018 年 10 月 1 日颁布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为残疾儿童得到更加丰富的救助服务提供了保障。《国家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21-2025 年）》进一步提出康复服务促进行动。本标准的制定是进一步落实国家残疾人政策、法律的规范性工作指南，有助于促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7、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8、贯彻标准的措施和建议

本标准制定完成后，将积极进行推广和使用指导，一方面依托指导中心承接的残疾人“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的具体任务，推动本标准成为各地区开展3岁~6岁脑性瘫痪作业治疗康复工作的行业参考；此外，依托中国残疾人康复协会、中国康复研究中心、指导中心残疾人社会服务等平台，宣传和倡导儿童作业治疗助力脑瘫儿童全面康复、融合发展；同时邀请行业内的社区康复国际国内专家，通过论坛、培训等形式进一步推进儿童作业治疗工作指南的实际应用和改进完善。

9、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无。

10、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

本标准中无涉及专利，及专利的披露情况。

11、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儿童脑性瘫痪康复方法 3岁~6岁作业疗法》标准起草组

2024年1月6日